

## 白水县财政局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财政发展规划、政策，拟定执行全县财政政策、改革方案及其他有关政策；负责起草全县农村综合改革方案和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和推动改革工作；拟定全县财政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起草全县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规范性文件。

3、承担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并组织执行政府公共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社会保障预算和其他预算；检查预算执行情况，编制年度决算；完善各类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办法，监管各类转移支付资金及农业综合开发等专项资金的使用。

4、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及其他非税收入；管理财政票据。

5、组织制定全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县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 6、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
- 7、负责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按规定管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实物资产配置标准，负责审批县级资产配置及处置事项。
- 8、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对地方金融机构的资产、财务及政策性金融业务的管理。
- 9、负责办理和监督全县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中、省、市、县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全县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全县财政投资评审工作。
- 10、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县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拟订全县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
- 11、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政策内外债管理的制度和政策，依法制定全县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加强全县政府性融资的监督管理，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统一管理政府内外债务，制定基本管理制度。按规定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
- 12、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负责会计集中核算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县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会计审计，负责各种经济签证类中介机构的日常管理工作。指导财政学会、会计学会、珠算

学会的工作。

13、监督检查财政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

14、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加强全县财政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财政信息网络建设和财政宣传工作。

15、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全县财政工作要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省市财政工作会议精神，总体思路是：明确“一个目标”（以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为目标），坚持“两个不变”（服务“四五六”发展战略不变、积极的财政政策取向不变），打好“三大攻坚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精准脱贫攻坚战、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化“四项改革”（预决算公开改革、财政绩效改革、国有资产管理改革、财政支持经济发展方式改革），着力建设“五型财政”（发展型财政、共享型财政、绩效型财政、法治型财政、服务型财政），全局上下和衷共济、凝心聚力、科学实干、砥砺前行，促进财政工作再上新台阶，注重做好六方面工作：

（一）注重收入质量，努力增强保障能力。一是狠抓财源

建设。依托县域资源优势，充分挖掘自身潜力，出台财源工作实施意见，支持项目建设，壮大财源基础。二是创新征管措施。持续推进税收保障，加大涉税信息利用深度，严防跑冒滴漏，强化税收共治。坚持抓收入包联制度和联席会议制度，充分发挥牵总作用，创新征管措施，加强重点行业、重点税源的监控，督促协调收入及时入库。三是提高收入质量。做好环保税、水资源税开征工作，完善协作配合机制，促进应收尽收。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严格非税管理，切实提高税收比重。四是持续加大争资力度。配合各部门精心策划包装项目，对照项目指南择优上报。同时，认真分析中省财政政策和投资动向，积极争取上级补助，缓解我县财政困难。

（二）注重主动作为，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一是支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做好债务风险预警工作，加快消化财政赤字，有效防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二是支持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严格落实县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增长不低于20%的要求。扎实推进涉农资金实质性整合，进一步规范扶贫资金管理，全力做好脱贫攻坚资金保障工作。三是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认真做好铁腕治霾、蓝天保卫战等工作，建设良好生态环境。

（三）注重补齐短板，全力保障基本民生。一是支持教育优先发展。继续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改善教育薄弱学校基本条件。进一步完善资助政策体系，落实各类学

生资助，保障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优先获得资助。二是持续推进卫生、社保、就业等社会事业发展。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完善社会保障制度。稳步推进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农合的制度整合，支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落实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促进“双创”工作上水平。三是做好基本住房保障。加大基础设施配套资金筹集力度，争取中省更多补助。加大 PPP 和市场运作等方式推动棚改工作，优先保障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工作。

(四)注重发挥职能，大力支持经济发展。一是支持经济发展方式改革。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轻企业税负负担，激发实体经济活力。研究省上关于支持实体经济发展、金融创新、融资平台转型三大政策，积极对接，用足用活，最大限度的发挥政策作用。积极运用“拨改投”、产业发展基金、PPP 等模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作用，引导社会资本，统筹债券资金，支持经济发展。二是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开展农业产业示范园建设工作，支持“三变”改革，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示范试点。推进农业信贷担保业务全面开展，创新财政支农机制，提高支农政策效能。

(五)注重深化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推进预决算公开改革。不断扩大预算公开的内容和范围，严格做到平

台、时间、内容、格式“四统一”，进一步提高预算公开的及时性、规范性、真实性。二是加强国库管理。继续推进国库集中支付和公务卡改革，提高公务卡使用率，执行动态监控规则，规范支付行为。三是推进绩效管理改革。全面实施财政绩效评价，完善绩效目标和评价体系，促进预算绩效和项目评审相结合，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全覆盖。强化部门绩效意识，加强评价结果运用，推动绩效评价提质扩围，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加强镇（办）财政管理。加强对镇办财政工作的指导，加大培训力度，提升专业素质。五是强化监督检查。坚持问题导向，重点关注扶贫、养老、移民搬迁等财政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强化财政系统内控制度执行与考核评价，推动内控建设由“立规矩”向“见成效”转变。六是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深化、优化资产管理工作，管控总量、盘活存量、用好增量，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七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积极完善政府采购全流程监管意见，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效率，降低行政成本。

（六）注重五型建设，打造新时代财政队伍。一是强化党建引领作用。坚持从严治党，强化“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持续开展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财政工作。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教育活动，切实提高党员干部

服务意识。二是强化廉政监督作用。严格落实“一岗双责”、“两个责任”，深入推进廉政教育，切实纠正“四风”，持续抓好作风建设。认真落实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严肃财经纪律，规范管理制度，建设“节约型”机关。三是强化制度约束作用。以全省开展的“制度建设年”活动为契机，继续完善各项制度，全面梳理财政业务流程，实现财政工作业务协调、信息共享、互联互通、规范高效。四是强化机制导向作用。认真落实“三项机制”，大力弘扬财政文化，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干部教育培训，按照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要求，打造高素质、专业化财政干部队伍，加快建设“发展型、共享型、绩效型、法治型、服务型”五型财政。全局干部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创新措施，主动作为，谱写“追赶超越”新篇章，为全县“四五六”发展战略做出财政新的贡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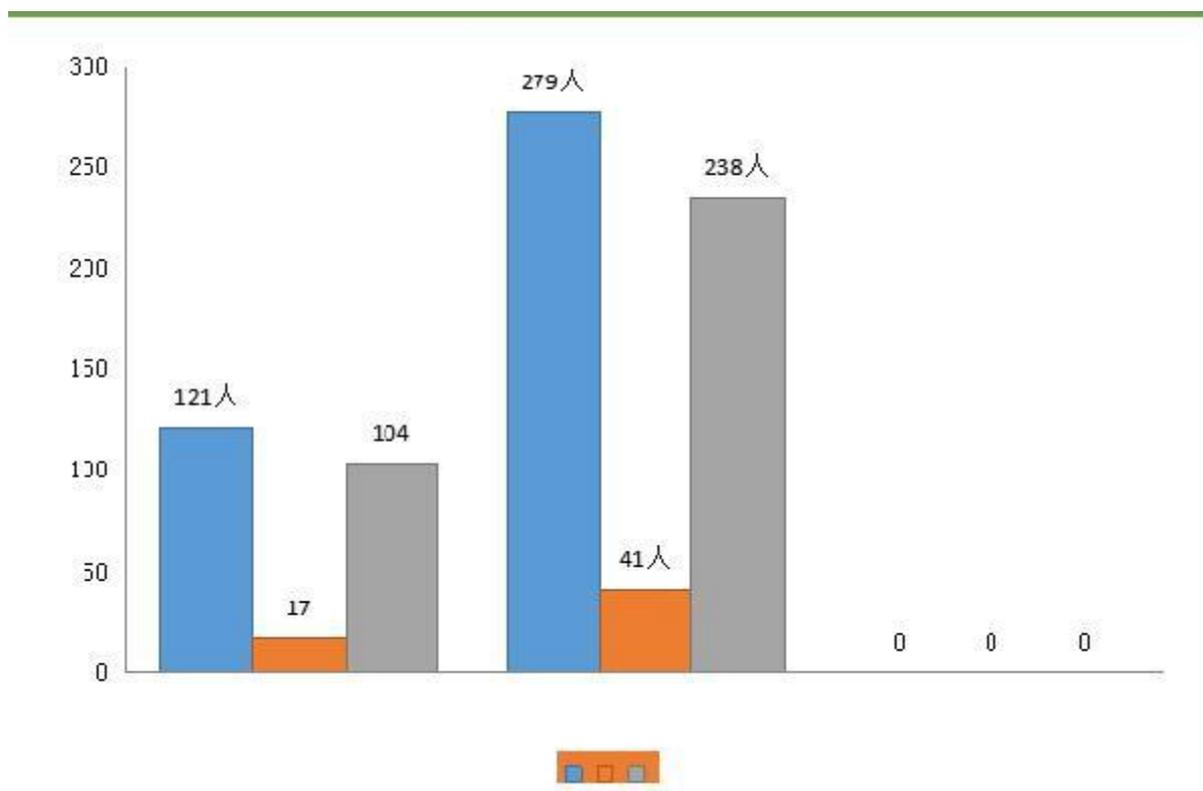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白水县财政局(机关)
2	白水县国有资产管理局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 人、事业编制 104 人；实有人员 279 人，其中行政 41 人、事业 23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已移交养老中心。



(人员情况柱状图或饼状图)

####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中未编制专项业务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今后将严格按照中省市工作安排和要求，积极稳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 七、2018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38.13 万元，较上年减少 97.9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38.13 万元，较上年减少 97.92 万元，原因：人社部门暂未核定 2018 年享受乡镇津补贴的人员及标准，因此 2018 年暂未预算乡镇人员津补贴。

###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38.13 万元，较上年减少 97.9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38.13 万元，较上年减少 97.92 万元，原因：人社部门暂未核定 2018 年享受乡镇津补贴的人员及标准，因此 2018 年暂未预算乡镇人员津补贴。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2638.13 万元，较上年减少 97.92 万元；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 2638.13 万元，较上年减少 97.92 万元；原因：人社部门暂未核定 2018 年享受乡镇津补贴的人员及标准，因此 2018 年暂未预算乡镇人员津补贴。

####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64.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905.4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59.22 万元)，较上年增加28.65 万元，原因是 2018 年预算新增其他交通费（个人公务交通补贴）和零星调资；20106 财政事务 2064.7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8.65 万元，原因是 2018 年预算新增其他交通费（个人公务交通补贴）和零星调资；2010601 行政运行（财政事务）2064.7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8.65 万元，原因是 2018 年预算新增其他交通费（个人公务交通补贴）和零星调资。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91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132.17 万元，原因是 2017 年预算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2018 年未预算；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6.4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7.00 万元，原因是 2017 年预算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2018 年未预算；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4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2 万元，原因是人员变化造成的减小；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8.41 万元，较上年增加 4.82 万元，原因是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标准提高了，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较上年增加 1.57 万元，原因是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标准提高了，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较上年增加 3.25 万元，原因是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标准提高了。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26 万元（全部为人员

经费支出), 较上年增加 6.47 万元, 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大, 导致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2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6.47 万元, 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大, 导致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增加;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62 万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64 万元, 2018 年预算科目由 2017 年的 2101201 财政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变更为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和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25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 较上年减少 0.85 万元, 原因是人员变化, 导致缴纳住房公积金减少;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25 万元, 较上年减少 0.85 万元, 原因是人员变化, 导致缴纳住房公积金减少;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25 万元, 较上年减少 0.85 万元, 原因是人员变化, 导致缴纳住房公积金减少。

###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工资福利支出 2333.83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 较上年减少 40.82 万元, 原因一是 2017 年预算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2018 年未预算, 二是住房公积金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调整为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福利支出 159.22 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支出), 较上年增加 19.32 万, 原因是 2018 年预算新增其他交通费(个人公务交通补贴);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07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 较上年减少

76.42 万元，原因是住房公积金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调整为工资福利支出，导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8 年“三公”经费总计 19.50 万元，维持上年标准，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万元，因公出国（境）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公务接待费 17.50 万元。会议费 3.50 万元，维持上年标准。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预算，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健全用车审批制度，科学合理安排公务用车，保证费用不突破上年支出数并且认真贯彻八项规定，确保接待费运用在合理的区间。严格执行会议费管理办法，严控预算。培训费 1.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0 万元，预计 2018 年增加培训次数增加。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 159.2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32 万元，原因：今年预算新增其他交通费（个人公务交通补贴）19.32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主要用于办公费 39.50 万元、印刷费 9.70 万元、水费 9.20 万元、电费 12.00 万元、邮电费 2.50 万元元、取暖费 8.50 万元、差旅费 20.00 万元、维修维护费 12.00 万元、租赁费 0.80 万元、会议费 3.50 万元、培训费 1.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50 万元、劳务费 0.15 万元，工会经费 0.20 万元，福利费 0.1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9.32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

出 1.25 万元。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 八、专业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白水县财政局

2018 年 2 月 13 日